

证券代码：300896

证券简称：爱美客

公告编号：2023-17号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8日通过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简军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计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3年3月31日为首次授予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1名激励对象授予33.3856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董事简军女士、石毅峰先生、简勇先生、张仁朝先生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